

職災給付申請資料及流程：【工會官網及 LINE@下載表格】



一、醫院診斷書正本、影本各一份、核退用收據正本(副本需醫院蓋章)。

二、申請人須自行填寫職災說明書並備齊下列資料以供勞保局審核：

①主管證明或客戶證明(需屬拜訪客戶時造成之傷害)：

證明人：

- a. 親簽姓名及蓋章。
- b. 註明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出生年月日。
- c. 聯絡地址、電話、出具日期。

②若為至客戶處洽談保險去回程途中所致傷害，須說明如下：

- a. 與客戶約定於何處拜訪並何時至客戶處？
- b. 該業務洽談至當日何時？回程是回公司或回家途中？
- c. 並檢附客戶新保單契約書影印或保險建議書等相關資料。

③說明及證明書均須加註：

【以上所言屬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】。

三、承攬契約影本及職傷期間業務津貼表影印本。

四、上下班、公出途中受傷請另下載申請表格，並附上證明文件

五、相關職災給付申請表格，填具清楚並簽章，連同上述資料、本人存摺影本，齊全後掛號一併寄至工會。

六、勞保局審核過程中，如要求任何佐證文件，皆須依文提供；符合規定後，如須使用職災門診/住院單請電洽承辦人。

工會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50號13樓之38

工會電話：02-2361-0096

台北市保險業職業工會關心您！